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950 万元— 1150 万元	盈利:830.08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各省市陆续出台相关规定,延迟企业复工,实行交通管制,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与公司相关的上下游企业大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市场消费需求阶段性下降,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滑,同时,公司结合发展战略,调整组织结构,精简人员,辞退补偿金增加;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同比虽有所下降,但下降的幅度远低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导致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20-007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2)。

在使用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58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金额和期限。截至2020年4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032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 债券代码:150215(18蓝光02)
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
债券代码:150495(18蓝光1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
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
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
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无锡蓝光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竞得位于常州市长江中路西侧、劳动西路北侧的JZX20200201号地块。该地块土地面积约为115.37亩,1<容积率≤2.2,土地用途为商住、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出让年限为住宅70年,商服、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40年。该项目成交总价为247,300.00万元,目前本公司持有该项目100%的权益。

上述项目,未来可能因股权转让、引进合作方共同开发等原因导致公司在项目中所占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化。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0-037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本次业绩预告涉及的具体会计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3,000万元	亏损:1,66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芯片业务受益于新型高精度应用领域快速增长实现营收和净利大幅增长;
2、公司陶瓷元器件业务受益于5G基站建设带来的需求快速增长;
3、针对疫情影响,公司采取有效措施降本增效,缩减运营成本支出;
4、享受政府的社保减免及补贴等优惠政策。
5、公司在报告期处置与主营业务相关度较低的资产所产生的收益贡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20-011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元江路3883号上海(航天)军民融合创新创业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819,0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由董事长张建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6人,副董事长闵斌、吴昊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运宏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邓传洲代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监事长朴铁军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总经理、总会计师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689,335	99.8289	129,687	0.171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7,808	95.9264	209,687	4.073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5,689,335	99.8289	129,687	0.1711	0	0.0000
2	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937,808	95.9264	209,687	4.073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参加会议的关联股东上海新上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航天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70,671,527股,回避表决。上述股东与公司隶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鹏、朱嘉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 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20-012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年2月21日至2020年2月28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分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如下:

序号	补助项目名称	收到时间	收到补助金额	类别	文件号(或政府批文)
1	开发区2017年度优秀党组织奖励	2019年6月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经开工发【2018】3号
2	开发区2018年度优秀党组织奖励	2019年6月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经开工发【2019】4号
3	海燕计划资助资金	2019年8月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连人社发【2019】124号
4	区政府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19年9月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政发【2017】24号
5	清华大学实践单位补贴款	2019年9月	6,500.00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市赣榆区财政局
6	招聘支持补助金	2019年10月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7	交通支持补助金	2019年10月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8	2019年小升规专项资金	2019年10月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有工信发【2019】57号
9	特困企业专项治理补助资金	2019年11月	7,243,500.00	与收益相关	战字【2019】51号
10	创新创业奖补	2019年11月	35,100.00	与收益相关	赣政发【2019】33号
11	赣榆区扶持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19年12月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政发【2019】33号
12	政府补助-商务发展第二批、第四批专项资金	2020年2月	477,200.00	与收益相关	连财工贸【2019】43号
13	其他	2019年2月-2019年12月	345,596.21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教育费返还
14	合计		10,935,896.2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公司2019年2月21日至2020年2月28日共收到政府补助金额10,935,896.21元,影响损益金额10,916,632.71 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3,430,032.71元,计入营业外收入7,486,600.00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结果以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0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5,906,316,589.79	6,060,102,532.27	-2.54%
营业利润	131,165,475.04	459,590,928.18	-71.46%
利润总额	139,720,299.81	464,356,680.12	-69.91%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21,543.59	336,540,062.40	-9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71,480.91	307,237,265.18	-96.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63	-9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8%	7.58%	下降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	8,021,843,427.00	8,488,879,586.90	-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46,984,623.02	4,575,537,067.17	-2.81%
股本	532,363,366.00	532,363,366.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35	8.59	-2.7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90,631.66万元,同比下降2.54%;实现营业利润13,116.55万元,同比下降71.46%;实现利润总额13,972.03万元,同比下降69.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72.15万元,同比下降90.87%。公司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是因为对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形成的商誉、收购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合计计提了25,000 万元-30,000 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造成。若剔除商誉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一定程度下降,主要原因是:(1)2019年以来,国内汽车产销量连续出现下滑,汽车市场低迷不振。受此影响,公司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件及内外饰件供给业务销量同比出现下滑;(2)受中美贸易战升级影响,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和部分进口原材料被加征关税,其中出口产品加征的关税税率从2019年5月10日起由10%提高至25%,大大增加了公司成本,导致经营业绩下降;(3)控股子公司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专用车订单量同比下降,原计划年内推出的新车型延后推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出现亏损。
截至2019年末,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持续经营能力和现金流良好。总资产802,184.3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44,698.46万元,股本53,236.34万元,每股净资产8.35元,分别较2018年末下降5.50%、2.81%、0.00%、2.7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和每股净资产同比下降是由于2019年6月实施权益分派导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1、公司在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为85.14%~96.14%,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300万元至5,000万元。
2、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72.15万元,同比降幅为90.87%,与在《2019年度业绩预告》中的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1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90.38%-218.21%	盈利:4,658.19万元
	亏损:4,209.98万元-5,506.29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业绩同比下降原因:报告期内,由于受国内今年1月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下属各地工厂复工复产时间较原计划推迟,部分下属企业人员返工受限,以及下游主机厂客户延迟开工,导致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同时由于实现的毛利不能覆盖固定成本而导致利润的大幅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0-12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接到股东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要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高要鸿图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要鸿图”)的通知,获悉高要国资及高要鸿图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高要国资及高要鸿图所持公司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高要国资	否	1,000,000	2.04%	0.19%	2019-4-2	2020-4-7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高要鸿图	否	26,000,000	41.61%	4.88%	2019-4-2	2020-4-7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合计	-	27,000,000	24.20%	5.07%	-	-	-

2、高要国资及高要鸿图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要国资持有公司49,063,28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9.22%,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22,698,511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6.2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6%;高要鸿图持有公司62,492,39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1.74%,无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徐永寿先生的通知,获悉徐永寿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徐永寿	否	13,999,900	13.55	1.17	2019年8月22日	2020年4月9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徐永寿	否	500,000	0.48	0.04	2019年9月11日	2020年4月9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没有质押情况。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4、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300706 证券简称:阿石创 公告编号:2020-022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基本持平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235.00%-265.00%	盈利:135.43万元
	亏损:182.83万元-223.46万元	

注:表格中“万元”均指人民币。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按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但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为保证生产经营安全、各地实施了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时间普遍延迟,导致销售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同时,公司为巩固现有经营成果,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导致营业成本持续上升。
3、预计公司2020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127.32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0-017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80%-75%	盈利7,034.22万元
	盈利:1,406.84万元-1,758.56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国内外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受复工时间延迟和各地隔离政策的影响,出行及施工安装条件不便,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推广、生产交付和安装验收等均不同程度的迟滞,导致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公司积极进行疫情防控,加快推进产品交付和安装验收等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恢复正常,并将继续密切跟进疫情的变化,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
四、其他文件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08号《关于对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董事会立即组织工作人员及审计机构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但由于《关注函》中的部分事项需要进行核实,因此无法在2020年4月10日前完成回复报送及信息披露。为做好回复工作,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并在2020年4月15日之前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0-034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协鑫集成”)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195号)。公司就《关注函》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说明,现公告如下:

(本公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如无特殊说明,以万元为单位;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致。)

一、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

1、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5号《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公告格式》(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告格式》”)的要求,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不得超过6个月。请自查上述增持计划的合规性并披露修订后的增持方案。

公司答复:

随着“新冠肺炎”于2020年初在全球开始蔓延并肆虐,全球经济受到较大的冲击,全球金融市场亦遭遇历史性动荡,各国政府及央行纷纷采取各类刺激经济手段及稳定金融市场的措施。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本次覆盖全球的“大风暴”中,同样难以独善其身,公司一季度生产经营受到一定冲击,公司在做好各项防疫措施的基础上,积极组织恢复生产,目前已基本实现复工复产,生产经营已步入正轨。同时,公司加大在新产品、新业务、新市场的开发力度,力争对冲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发展的影响,在此基础上,公司股价走势在3月中旬以前也相对平稳。

2020年3月24日上午10点30分左右,公司股价突然快速下跌,当日及后一交易日连续跌停。鉴于公司二级市场股价的快速下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充足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联合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经开区实业”,系泗阳县人民政府全资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晚间向公司发出通知,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在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联合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实业有限公司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5号《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公告格式》(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告格式》”)的要求,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不得超过6个月。而协鑫集团联合泗阳经开区实业增持本公司的计划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不得超过12个月,具体考虑如下:

(1)快速启动增持的考虑:公司股价于2020年3月23日开始出现异常下跌,并在2020年3月24日、2020年3月25日连续2个交易日跌停,同时伴有巨量的跌停封单,属于异常交易波动的情形。从2015年“股灾”及监管层同步发出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虽然目前上述通知现已废止,但在股价出现不合常理下跌的类似环境下,对公司经营及品牌造成重大影响及对中小投资者权益造成重大损害时,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进行增持是类似的特定环境下的特殊手段,基于此,公司控股股东迅速做出了反应;

(2)联合增持的考虑: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于2016年9月21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协鑫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641号),核准协鑫集团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可交换债券自2017年3月30日进入换股期,2019年2月20日至11月20日可交换公司债券投资人完成全部换股,协鑫集团因此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买入),不得在卖出(买入)后六个月内又买入(卖出),否则将构成短线交易。鉴于协鑫集团最后一笔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时间为2019年11月20日,故协鑫集团在2019年11月21日至2020年5月20日属于短线交易窗口期。公司控股股东针对股价异常下跌,第一时间做出了反应,但是受限于窗口期限制,为了确保增持措施能够有效落地,控股股东协鑫集团发出了征求意见,寻求意向投资者,而泗阳经开区实业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第一时间做出了回应,决定联合协鑫集团进行增持。

(3)延长增持期限的考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一)公司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直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三)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3月26日至2020年9月25日期间(公告发出6个月内),短线交易及定期报告窗口期等进行了梳理:

事由	窗口期(或限制期)
可交换债券投资人换股(视同减持),最后一笔换股为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1日至2020年5月20日
2019年度业绩快报前十日、2019年度业绩报告前三十日、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前三十日	增持发布之日(2020年3月26日)至2020年4月25日
2020 半年度业绩预告(如有)	2020年7月4日-2020年7月15日(暂估,以实际业绩预告时间为准)
2020年半年度业绩报告	2020年7月30日-2020年8月29日 (暂估,以实际半年度报告时间为准)

剔除上述窗口期以及各假期的休市及非交易日, 控股股东增持操作的时间窗口只有2个月左右,且上市公司不确定此期间内是否可能发生对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有可能因此进一步缩短增持的时间窗口,在短期内实施二级市场集中增持,可能会对公司股价造成影响,从而干扰投资者的正常交易,故经慎重考虑,决定适当延长增持期限。

综上,由于公司股价于2020年3月23日开始出现异常下跌,并在2020年3月24日、2020年3月25日连续2个交易日跌停,同时伴有巨量的跌停封单,公司控股股东迅速做出了反应。为保证增持的可操作性,控股股东征集了泗阳经开区实业联合增持,其中受限于窗口期限制,为保证二级市场交易的稳定性,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计划实施期限为12个月。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5号《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公告格式》要求,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不得超过6个月。经与控股股东协鑫集团及泗阳经开区实业沟通,将本次增持计划时间缩短为6个月,即2020年3月26日至2020年9月25日。公司将对前期的增持公告进行修订并对外发布。后续如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窗口期较短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或无法顺利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请说明泗阳经开区实业与协鑫集团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补充披露你公司控股股东及泗阳经开区实业作为增持主体各自拟增持金额或占比情况。

公司答复:

泗阳县人民政府间接持有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泗阳经开区实业”)100%股权,泗阳经开区实业属于泗阳县人民政府全资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协鑫集团与泗阳经开区实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协鑫集团及泗阳经开区实业计划增持公司股票金额在总规模【5-10】亿的区间内,双方将在实际执行增持计划过程中,综合考虑股价波动及窗口期限制等因素影响,后续协鑫集团及泗阳经开区实业将根据上述实际情况具体实施,目前暂时无法提前确定双方具体增持金额及占比。公司会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协鑫集团及泗阳经开区实业后续增持的进展情况。

3、上述增持计划下限金额较高,请具体说明增持计划区间范围是否具备合理性,增持主体是否具有完成增持的资金实力,是否就增持资金来源和增持计划的可实现性进行充分论证,如是,请补充披露资金实力的证据或明确的资金来源安排,并按照《增持计划公告格式》要求充分提示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答复:

本次增持计划区间为【5亿-10亿】,具体确定依据如下:

截止2020年3月25日晚间 (即协鑫集团与泗阳经开区实业发出增持通知日),公司当日收盘价为3.96元/股,总股本为5,081,941,800股。按照增持下限5亿金额计算,本次协鑫集团与泗阳经开区实业合计增持约1.26亿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8%,如平摊到各方的增持比例为1%左右,结合协鑫集团与泗阳经开区实业的履约能力及资金实力,具备可操作性。

根据《增持计划公告格式》的要求,区间范围应当具备合理性,且上限不得超出下限的1倍。故控股股东及泗阳经开区实业拟定增持区间为【5亿-10亿】。

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注册资本为880,000万元,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144,918.52	5,132,096.00
总负债	4,145,927.30	3,997,059.29
净资产	1,998,991.22	1,135,036.70
	2019年1-9月	2018年1-12月
营业收入	1,495,629.25	1,979,208.98
净利润	18,899.83	54,73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7.94	420,297.28

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新能源、清洁能源为主,相关产业多元化发展的科技引领型综合能源龙头企业,主营业务涉及电力、光伏制造、天然气、产业园、集成电路材料、移动能源及电动产业新生态等多个产业领域,资产分布于中国各地及非洲、中东、北美、东南亚、欧洲等地区,拥有多家A股、H股上市公司,连续多年位列全球新能源500强企业前三位、中国企业500强新能源行业第一位。2019年位居中国企业500强第166位、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100强第16位、制造业500强第68位、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45位、制造业500强第24位,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协鑫集团拟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泗阳经开区实业系泗阳县人民政府全资国有资本运营平台公司, 泗阳县荣获江苏省高质量